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CAPINFO COMPANY LIMITED\*

### 首都信息發展股份有限公司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157)

公佈  
更改及重選董事  
更改監事  
更改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及  
更改授權代表

首都信息發展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公佈，本公司第三屆董事會及監事會(「監事會」)成員已於二零零六年十月十三日舉行的臨時股東大會(「臨時股東大會」)上正式選舉及委任。於臨時股東大會上：

- 陳信祥博士、汪旭博士及張延女士獲重選為執行董事(「董事」)；
- 李民吉先生、邢德海先生、徐哲先生、白利明先生、戚其功先生、潘家任先生、譚國安女士及夏鵬博士獲重選為非執行董事；
- 吳波博士(之前為執行董事)獲重選及重新委任為非執行董事；
- 劉志勇先生獲新選為非執行董事；
- 劉東東先生獲重選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 陳靜先生及葉路先生獲新選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及
- 劉健女士及張振龍先生獲重選為本公司監事(「監事」)。

姚遠先生獲本公司僱員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組織章程」)選舉和委任為監事，毋須於臨時股東大會上由股東選舉。

於臨時股東大會結束及自二零零六年十月十三日起，野永東先生退任非執行董事的職位，黃英豪先生及伍健輝先生退任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職位，以及程華軍先生退任監事的職位。

董事會同時宣佈，本公司的香港主要營業地點已更改，而根據公司條例第XI部(香港法律第32章)代表本公司接受法律程序文件與通知書之授權代表亦已更改，上述兩項均自二零零六年十月十三日起生效。

## 選舉及委任董事及監事

董事會欣然公佈，第三屆董事會及監事會成員已於二零零六年十月十三日舉行的臨時股東大會上正式選舉及委任。於臨時股東大會上：

- 陳信祥博士、汪旭博士及張延女士獲重選為執行董事；
- 李民吉先生、邢德海先生、徐哲先生、白利明先生、戚其功先生、潘家任先生、譚國安女士及夏鵬博士獲重選為非執行董事；
- 吳波博士(之前為執行董事)獲重選及重新委任為非執行董事；
- 劉志勇先生獲新選為非執行董事；
- 劉東東先生獲重選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 陳靜先生及葉路先生獲新選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及
- 劉健女士及張振龍先生獲重選為監事。

姚遠先生獲本公司僱員根據組織章程選舉為監事，毋須於臨時股東大會上由股東選舉。

## 新委任及重新委任董事及監事的簡歷

### 非執行董事

#### 1. 吳波博士

吳波博士由二零零六年十月十三日起，由執行董事重新選舉及委任為非執行董事。

吳博士，48歲，由二零零一年七月起為執行董事(已由執行董事重新委任為非執行董事)及行政副總裁，於二零零零年八月加入本集團，負責監督本公司市場推廣及銷售事宜。吳博士在一九八二年及一九八四年於中國的華中理工大學光學工程系畢業，分別獲得工學學士及理學碩士學位，並於一九九一年於德國波恩大學與大連理工大學所聯合主辦之培養博士生計畫獲得博士學位，研究方向為光學儀器及應用物理。吳博士於一九九一年至一九九三年在清華大學物理學博士後流動站從事博士後研究。於加盟本公司前，吳博士歷任吉通公司國際部長、美國CLI公司銷售經理、北京科基汽車維修保養設備有限公司總經理、北京泰固爾機電技術有限公司董事長。

吳博士已與本公司簽訂董事服務合約，期限為三年，自二零零一年七月開始生效並將於其後繼續生效，直至任何一方終止為止。吳博士的委任須根據組織章程(訂明每屆董事會的年期將為三年)退休及重選連任。經訂約方按公平原則磋商釐定，吳博士可獲得每月人民幣20,000元的固定薪酬，另加董事會不時酌情釐定的花紅。

本公司已向吳博士授出可認購2,727,700股H股的購股權，購股權的行使須受中國法律及法規所規限。除以上所述外，吳博士並無於本公司的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指的任何權益。除上文所披露外，吳博士與本公司任何董事、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概無關連。

除以上所披露外，概無需要提請本公司股東垂注的事宜，亦概無根據聯交所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創業板上市規則」)第17.50(2)條任何規定而須予披露的資料。

## 2. 劉志勇先生

劉先生由二零零六年十月十三日起獲新選及委任為非執行董事。

劉先生，41歲，現任中國電信集團系統集成有限責任公司總經理。劉先生於一九九一年畢業於北京郵電學院(現為北京郵電大學)電子與通信專業，獲得碩士學位。劉先生歷任山東省郵電管理局副總工程師、安徽省電信公司副總經理、中國電信集團公司互聯網業務部、產品開發中心互聯網產品和企業信息化部經理，擁有超過15年的管理經驗。

劉先生的委任須根據組織章程(訂明每屆董事會的年期將為三年)輪席退任及重選連任。劉先生不獲發任何酬金。

劉先生並無於本公司的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指的任何權益。除上文所披露外，劉先生與本公司任何董事、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概無關連。

除以上所披露外，概無需要提請本公司股東垂注的事宜，亦概無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17.50(2)條任何規定而須予披露的資料。

## 獨立非執行董事

### 1. 陳靜先生

陳先生由二零零六年十月十三日起獲新選及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先生，61歲，現任中國人民銀行參事、國家信息化專家諮詢委員會委員、北京市政府專家顧問團專家，同時兼任西南財經大學、中國對外經貿大學、西安交通大學等兼職教授。陳先生於一九六七年畢業於清華大學自動控制專業。陳先生歷任中國人民銀行科技司司長、全國銀行信息化領導小組辦公室主任、中國科學院成都計算機應用研究所常務副所長、所長等職務。

陳先生的委任須根據組織章程(訂明每屆董事會的年期將為三年)輪席退任及重選連任。經訂約方按公平原則磋商釐定，陳先生可獲得每年人民幣50,000元的固定薪酬。

陳先生並無於本公司的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指的任何權益。除上文所披露外，陳先生與本公司任何董事、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概無關連。

除以上所披露外，概無需要提請本公司股東垂注的事宜，亦概無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17.50(2)條任何規定而須予披露的資料。

### 2. 葉路先生

葉先生由二零零六年十月十三日起獲新選及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葉先生，61歲，現任中國國防科技大學、北京理工大學教授、博士生導師、信息產業部電子第15研究所正教授級研究員。葉先生畢業於清華大學電腦專業。葉先生曾任職於中國中央軍委國防辦、中國國防科工委、總裝備部，曾任中國駐英國大使館國防科技武官。葉先生主持制定了全軍「七五」、「八五」及「九五」軍用計算機硬件、軟件及網絡科研規劃，參與銀河億次計算機研製工作。

葉先生的委任須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訂明每屆董事會的年期將為三年)輪席退任及重選連任。經訂約方按公平原則磋商釐定，葉先生可獲得每年人民幣50,000元的固定薪酬。

葉先生並無於本公司的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指的任何權益。除以上所披露外，葉先生與本公司任何董事、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概無關連。

除以上所披露外，概無需要提請本公司股東垂注的事宜，亦概無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17.50(2)條任何規定而須予披露的資料。

## 監事(僅供股東參考)

### 1. 姚遠先生

姚遠先生獲本公司僱員選舉及委任為監事，毋須於臨時股東大會上由股東選舉。

姚先生，30歲，現任本公司法律事務部主管。姚先生於一九九八年畢業於北京大學法律學系、經濟法暨國際法雙專業，獲得法學學士學位。姚先生曾任中國國際航空公司法律顧問，北京市競天公誠律師事務所、天科國地律師事務所專職律師。

姚先生的委任須根據組織章程(訂明每屆監事會之年期將為三年)輪席退任及重選連任。經訂約方按公平原則磋商釐定，姚先生可獲得每月約人民幣9,000元的固定薪酬，另加董事會不時酌情釐定的花紅。

姚先生並無於本公司的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指的任何權益。姚先生與本公司任何董事、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概無關連。

除以上所披露外，概無需要提請本公司股東垂注的事宜，亦概無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17.50(2)條任何規定而須予披露的資料。

董事會謹此歡迎劉志勇先生、陳靜先生、葉路先生及姚遠先生的委任。

## 董事及監事的退任

於臨時股東大會結束及自二零零六年十月十三日起，野永東先生退任非執行董事的職位，黃英豪先生及伍健輝先生退任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職位，以及程華軍先生退任監事的職位。

野先生、黃先生、伍先生及程先生各自確認，彼等與董事會概無意見分歧，且就彼等各自的退任，並無其他事宜需提請本公司股東垂注。

董事會謹此對野先生、黃先生、伍先生及程先生於任內為本公司作出的寶貴貢獻致以由衷感謝。

## 更改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董事會同時公佈，本公司的香港營業地點已更改為香港灣仔告士打道38號美國萬通大廈1902室，由二零零六年十月十三日起生效。

## 更改授權代表

董事會進一步公佈，由二零零六年十月十三日起，萬盛國際律師事務所不再為根據公司條例(香港法例第32章)第XI部代表本公司接受法律程序文件與通知書的授權代表，而民信會計師事務所已獲委任取代其位置。

承董事會命  
首都信息發展股份有限公司  
主席  
陳信祥博士

中華人民共和國北京，二零零六年十月十三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之執行董事分別由陳信祥博士、汪旭博士及張延女士，而本公司之非執行董事分別有李民吉先生、邢德海先生、徐哲先生、白利明先生、吳波博士、戚其功先生、潘家任先生、譚國安女士、夏鵬博士及劉志勇先生以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有陳靜先生、葉路先生及劉東東先生。

本公佈將於創業板網址[www.hkgem.com](http://www.hkgem.com)之「最新公司公告」網頁內登出，由登出日期起計為期最少七日。

\* 僅供識別